



駐北京辦事處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7年第10期（總第183期）

2017年3月17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2013年6月起每逢週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天津、河北、遼寧、吉林、黑龍江、內蒙古、甘肅、新疆及寧夏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2013年6月發放的《通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目錄

貿易、製造業等

1. 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等《關於利用綜合標準依法依規推動落後產能退出的指導意見》
2. 工業和信息化部就《綠色工廠評價通則》公開徵求意見
3.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2017年進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
4. 商務部、海關總署《2017年自動進口許可管理貨物目錄》
5. 商務部、海關總署《公告》公布《2017年出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
6.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進出口工業品風險管理辦法》
7.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關於修改<進口舊機電產品檢驗監督管理辦法>的決定》
8. 國家旅遊局《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建設管理辦法》
9.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離岸再保險人提供擔保措施有關事項的通知》

自由貿易試驗區

10. 公安部：推出七項出入境政策支持自貿區等區域創新發展

知識產權

11. 國家知識產權局《關於開展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試點工作的通知》

發展導向

12.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總則（草案）》
13.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科技部就“2016年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實施進展成效和2017年重點工作”答記者問
14.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工業和信息化部就“推進實施‘中國製造2025’”答記者問
15.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商務部就“改革開放調結構 創新驅動促發展”答記者問
16.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中國人民銀行就“金融改革與發展”答記者問
17.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答記者問
18.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質量提升”答記者問
19.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糧食局《糧食物流業“十三五”發展規劃》
20. 商務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等《服務貿易發展“十三五”規劃》
21. 海關總署：切實減輕企業負擔 實現全國通關一體化
22. 國家旅遊局《“十三五”全國旅遊信息化規劃》
23. 國家旅遊局《“十三五”全國旅遊公共服務規劃》

省市

24. 北京《關於取消和停徵部份行政事業性收費項目的通知》
25. 天津《關於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促進商貿經濟培育新增長點鼓勵辦法》
26. 河北《城鎮體系規劃（2016—2030年）》
27. 遼寧《關於進一步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量的實施意見》
28. 遼寧《關於推動實體零售創新轉型的實施意見》
29. 甘肅《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工作導則》

內容

貿易、製造業等

1. 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等《關於利用綜合標準依法依規推動落後產能退出的指導意見》

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等3月9日發布《關於利用綜合標準依法依規推動落後產能退出的指導意見》，以做好淘汰落後產能工作。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工作目標，以鋼鐵、煤炭、水泥、電解鋁、平板玻璃等行業為重點，通過完善綜合標準體系，嚴格常態化執法和強制性標準實施，促使一批能耗、環保、安全、技術達不到標準和生產不合格產品或淘汰類產能依法依規關停退出，緩解產能過剩矛盾，改善環境質量，持續優化升級產業結構；通過落實部門聯動和地方責任，構建多標準、多部門、多渠道協同推進工作格局。
- 羅列六方面主要任務和八項政策措施。前者涵蓋能耗、環保、質量、安全和技術，以及產能退出的具體任務；後者包括加大資金和技術扶持、執行價格政策、落實差別化信貸政策、做好職工安置、盤活土地資源、嚴格執法監管和強化懲戒約束。其中，在加大資金扶持方面，提出充分利用工業企業結構調整專項獎補資金、差別電價加價收入和省級淘汰落後產能專項獎勵資金等，對符合條件的企業職工安置、轉產轉型等予以支持。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miit.gov.cn/newweb/n1146295/n1652858/n1652930/n3757016/c5527916/content.html>

2. 工業和信息化部就《綠色工廠評價通則》公開徵求意見

工業和信息化部3月14日發布《綠色工廠評價通則（徵求意見稿）》，以推進綠色製造體系建設，促進工業綠色發展。《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至2017年4月8日。

《意見稿》明確《通則》共計11章，包括範圍、規範性引用文件、術語和定義、基本要求、基礎設施、管理體系、能源與資源投入、產品、環境排放、績效和評價方法。同時，列明該標準規定了製造業綠色工廠評價的指標體系及通用要求；適用於具有加工、製造、組裝等實際生產過程的製造業工廠，並作為工業各行業制定綠色工廠評價導則或具體要求的總體要求。

《意見稿》全文可參考：

<http://www.miit.gov.cn/newweb/n1146295/n1652858/n1653100/n3767755/c5533289/content.html>

3.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2017年進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

商務部、海關總署、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3月13日發布《2017年進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自2017年1月1日起執行。

《目錄》涵蓋12類重點舊機電產品，包括化工設備，金屬冶煉設備，工程機械類，起重運輸設備，造紙設備，電力、電氣設備，食品加工及包裝設備，農業機械類，印刷機械類，紡織機械類，船舶類和硒鼓；以及一類消耗臭氧層物質。

《目錄》全文可參考：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49564/info841973.htm>

4. 商務部、海關總署《2017年自動進口許可管理貨物目錄》

商務部、海關總署3月9日發布《2017年自動進口許可管理貨物目錄》，自2017年1月1日起執行。

《目錄》涵蓋26類非機電類貨物，包括牛肉、豬肉、奶粉和煙草等；以及23類機電類貨物，其中商務部簽發自動進口許可證有七類貨物，包括煙草機械、移動通信產品、汽車產品和飛機等；有關地方、部門機電產品進出口辦公室簽發自動進口許可證的貨物有16類，包括汽輪機、發動機、食品機械和醫療設備等。

《目錄》全文可參考：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49564/info841629.htm>

5. 商務部、海關總署《公告》公布《2017年出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

商務部、海關總署3月14日發布《公告》，公布《2017年出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公告》自2017年1月1日起執行。

《公告》主要內容：

- 涵蓋44種貨物，分別屬於出口配額或出口許可證管理的貨物。其中，屬於出口配額管理的包括對港澳出口的活牛、活豬和活雞等18類貨物。對向港澳地區出口的天然砂實行出口許可證管理，對標準砂實行全球出口許可證管理；以邊境小額貿易方式出口以招標方式分配出口配額的貨物和屬於出口許可證管理的消耗臭氧層物質、摩托車（含全地形車）及其發動機和車架、汽車（包括成套散件）及其底盤等貨物的需申領出口許可證；鈰及鈰合金（顆粒 $<500 \mu\text{m}$ ）、鎢及鎢合金（顆粒 $<500 \mu\text{m}$ ）、鋯、鍍的出口免於申領出口許可證，但需申領兩用物項和技術出口許可證；對外援助項下提供的目錄內貨物不納入出口配額和出口許可證管理。

- 明確對玉米、大米、鎢及鎢製品、錫及錫製品、煤炭、原油、成品油、棉花、白銀等貨物實行出口國營貿易管理；繼續暫停對潤滑油、潤滑脂和潤滑油基礎油一般貿易出口的國營貿易管理，實行出口許可證管理。
- 明確為實施出口許可證聯網核銷，對不屬於“一批一證”制的貨物，出口許可證簽發時應在備註欄內填註“非一批一證”。在出口許可證有效期內，“非一批一證”制貨物可以多次報關使用，但最多不超過12次。屬於“非一批一證”制的貨物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出口貨物、加工貿易方式出口貨物、補償貿易項下出口貨物，以及小麥、玉米、大米、小麥粉等17類貨物。
- 明確對《目錄》內部份貨物實行指定口岸報關出口，其中對台港澳地區出口天然砂的報關口岸限定於企業所在省的海關。

《公告》全文可參考：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49564/info842222.htm>

6.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進出口工業品風險管理辦法》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3月14日發布《進出口工業品風險管理辦法》，以加強進出口工業品質量安全風險管理，促進貿易便利化。《辦法》自2017年4月1日起施行。

《辦法》主要內容：

- 共計七章32條，包括總則、風險信息收集和評估、風險處置、監督管理、法律責任和附則；列明《辦法》適用於對進出口工業品的風險信息收集和評估、風險預警及快速反應和監督管理等工作，不適用於食品、化妝品、動植物產品的風險管理工作。同時明確風險即質量安全風險，是指進出口工業品對人類健康和安全、動植物生命和健康、環境保護、國家安全以及對進出口貿易有關各方合法權益造成危害的可能和程度；風險信息是指進出口工業品在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健康、反欺詐等方面形成或者可能形成的系統性、區域性危害或者影響，以及為限制、減少或者消除上述危害或者影響需要進行收集、評估、處置的進出口工業品質量安全方面的信息。
- 明確進出口工業品風險信息的來源可以包括進出口檢驗監管信息、進出口認證監管信息、檢驗檢測機構提供的信息、境外通報召回信息、出口退運信息、抽查檢驗信息、各級政府部門及行業協會通報信息、境外政府部門通報信息、醫院傷害報告信息、交通事故信息、消防事故信息、產品安全事故信息、技術法規標準信息、媒體輿情信息、生產經營者報告信息、消費者投訴信息以及其他風險信息；風險信息評估書面報告包括風險評估的方法、風險類別、等級、危害、範圍、殘餘風險、風險處置建議等內容。

《辦法》全文可參考：

http://www.aqsiq.gov.cn/xxgk_13386/jlgg_12538/zjl/2016_17558/201703/t20170314_484468.htm

7.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關於修改<進口舊機電產品檢驗監督管理辦法>的決定》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3月14日發布《關於修改<進口舊機電產品檢驗監督管理辦法>的決定》，以進一步明確取消進口舊機電產品裝運前檢驗機構指定。《決定》自2017年4月1日起施行。

《決定》明確在《進口舊機電產品檢驗監督管理辦法》第七條增加一款作為第二款“國家質檢總局不予以指定檢驗機構從事進口舊機電產品裝運前檢驗”。

修改後的《辦法》共計六章34條，包括總則、裝運前檢驗、進口舊機電產品檢驗、監督管理、法律責任和附則。《辦法》適用於國家允許進口的，在境內銷售、使用的舊機電產品的檢驗監督管理；經特殊監管區進口的舊機電產品，參照執行。舊機電產品包括已經使用（不含使用前測試、調試的設備），仍具備基本功能和一定使用價值；未經使用，但是超過質量保證期（非保修期）；未經使用，但是存放時間過長，部件產生明顯有形損耗；新舊部件混裝；以及經過翻新的五類機電產品。進口國家禁止進口的舊機電產品，應當予以退貨或者銷毀。

《決定》全文可參考：

http://www.aqsiq.gov.cn/xxgk_13386/jlgg_12538/zjl/2016_17558/201703/t20170314_484478.htm

8. 國家旅遊局《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建設管理辦法》

國家旅遊局近日發布《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建設管理辦法》，以發揮旅遊業在全面深化改革中的作用，有效推進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工作。《辦法》自發布之日起實施。

《辦法》主要內容：

- 明確“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先行區）是指以市（州）、縣（區）為主體，以實現全域旅遊發展為目標，以改革創新旅遊管理體制機制、旅遊產業制度、旅遊政策措施等為重點的先行先試地區；申明國家級旅遊業改革創新先行區的申報、確定、建設、管理與促進等工作適用《辦法》。
- 明確先行區的旅遊改革創新任務分為規定任務、商定任務和自選任務，實行年度任務清單動態管理。其中，規定任務是指各先行區原則上必須開展的事項；商定任務是指國家旅遊局根據各先行區的特點和優勢與其商定並要求其積極承擔的改革試點事項；自選任務主要指各先行區結合本地情況自發推動的事項，一般由各地自行確定，國家旅遊局不作明確限定。
- 羅列申報先行區應具備的基本條件，包括所在地旅遊業發展條件較好，已開展或即將開展旅遊體制改革創新工作，已推出在國內有一定影響力的旅遊改革創新舉措；所在地政府高度重視旅遊工作，各相關部門權責清晰、大力配合旅遊業發展，能夠有效形成推動旅遊業發展的合力；以及所在地旅遊部門具有改革創新的積極性和主動性，具備承擔推動改革創新任務必要的機構、人員等基礎條件。

- 列明國家旅遊局在政策、資金、項目、人才等方面對先行區建設予以積極支持，並依託中國旅遊智庫、中國旅遊改革發展諮詢委員會、中國旅遊研究院等提供智力支持；對旅遊改革取得較大突破、形成較大影響的先行區，給予適當形式的表彰與獎勵等。

《辦法》全文可參考：

http://www.cnta.gov.cn/zwgk/tzggnew/201703/t20170314_818586.shtml

9.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離岸再保險人提供擔保措施有關事項的通知》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3月13日發布《關於離岸再保險人提供擔保措施有關事項的通知》，以提高離岸再保險交易的安全性，保護境內保險公司作為再保險分出人的合法權益，防範離岸再保險人的信用風險，促進再保險市場持續健康發展。《通知》自發布之日起執行。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境內保險公司可以要求離岸再保險人就應收分保款項和應收分保準備金兩類風險暴露提供擔保措施；離岸再保險人可以提供一種或多種擔保措施，包括再保險接受人留存在或存入再保險分出人銀行賬戶的、用以保障再保險分出人的再保險業務攤回款項的存款資金，再保險接受人申請為再保險分出人簽發的、符合《通知》要求的備用信用證，以及其他保監會認可的擔保措施。
- 列明境內保險公司是指經保監會批准，在境內（不含港澳台地區）依法設立的保險公司、再保險公司、外國保險公司分公司和外國再保險公司分公司；離岸再保險人是指在境外設立的、以再保險方式（包括以轉分保方式）分入境內保險公司業務的再保險接受人，包括保險公司、再保險公司、自保公司、互助保險組織、再保險共同體、勞合社及辛迪加，以及保監會認可的其他類型保險機構。
- 羅列離岸再保險人提供存款資金作為擔保措施所應滿足的要求、離岸再保險人提供的備用信用證應滿足的要求、開具備用信用證機構應滿足的要求，以及商業銀行為備用信用證提供的保兌函應滿足的要求等。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4062184.htm>

自由貿易試驗區

10. 公安部：推出七項出入境政策 支持自貿區等區域創新發展

公安部近日表示，在國家有關自貿區及全面創新改革示範區推出七項出入境政策措施，全面支持區域經濟社會建設發展。有關區域包括天津、遼寧、浙江、河南、湖北、重慶、四川、陝西自貿區，京津冀和安徽省、廣東省、四川省及瀋陽市、武漢市、西安市全面創新改革示範區。

七項出入境政策措施主要服務外籍高層次人才、外籍華人、外籍留學生和長期在華工作人員等群體，措施包括授權自貿區管委會等單位推薦外籍人才及家屬直接申請在華永久居留，以工資和稅收為標準建立人才申請永久居留的市場化渠道，為外籍華人在華居留和永久居留提供更大便利，吸引外國留學生來華創新創業，為長期在華工作人員提供居留便利，為外籍人才提供入境便利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7-03/09/content_5175781.htm

知識產權

11. 國家知識產權局《關於開展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試點工作的通知》

國家知識產權局3月13日發布《關於開展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試點工作的通知》，以充分發揮仲裁與調解在協調解決知識產權糾紛中的重要作用，探索形成知識產權糾紛多元化解決機制，為權利人提供更多的爭議解決途徑和維權選擇。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總體目標和工作思路，以促進產業發展、改善創新環境為出發點，遴選需求強、基礎好的地方、機構、社會組織或協會作為試點單位，探索將知識產權糾紛仲裁和調解工作共同納入試點範疇；發揮知識產權仲裁高效便捷、專業性強、保密性好、無地域管轄限制等優勢，服務“一帶一路”建設和企業“走出去”；發揮知識產權調解快速、靈活、有效的特點，為相關行業、產業集聚區、自貿試驗區及專業市場等提供知識產權糾紛快速解決渠道，不斷完善知識產權糾紛多元化解決機制。
- 羅列七項工作內容，包括釐清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工作開展狀況、開展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組織培育和發展工作、構建多元化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人才體系、開展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業務培訓工作、推進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工作相關機制建設、探索將知識產權糾紛調解納入大調解工作範疇，以及加大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工作宣傳力度。其中，在推進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工作相關機制建設方面，提出重點推動建立完善糾紛投訴受理處理、訴調對接、調仲對接、行政執法與仲裁調解對接、多部門會商協作，以及工作資金保障等機制，嘗試建立區域性知識產權糾紛仲裁調解平台等。
- 列明實施步驟，要求滿足特定條件的省/區/市知識產權局依托本地區知識產權維權援助中心、專業仲裁機構、調解組織、商協會、自貿試驗區、產業集聚區、電商平台、專業市場管理方或主辦方等進行試點申報；同時明確工作試點期限為兩年。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www.sipo.gov.cn/tz/gz/201703/t20170313_1308768.html

發展導向

12.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總則（草案）》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3月8日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總則（草案）》作說明。

《草案》的主要內容：

- 共計11章共210條，包括基本原則、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組織、民事權利、民事法律行為、代理、民事責任、訴訟時效、期間計算和附則。
- 規定處理民事糾紛，應當依照法律，法律沒有規定的，可以適用習慣，但是不得違背公共秩序和善良習俗；其他法律對民事關係有特別規定的，依照其規定。
- 完善自然人、法人制度，並對非法人組織進行了規定。在自然人制度方面，增加了保護胎兒利益的規定，下調了限制民事行為能力的未成年人的年齡標準，完善了監護制度；在法人制度方面，將法人分為營利法人、非營利法人和特別法人三類，其中特別法人細分為機關法人，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法人，基層群眾性自治組織法人，以及城鎮、農村的合作經濟組織；在非法人組織方面，明確包括個人獨資企業、合夥企業、不具有法人資格的專業服務機構等。
- 明確民事權利，涵蓋人身、財產、知識產權、網絡虛擬財產、不得濫用民事權利等內容。
- 完善民事法律行為和代理制度，包括擴充了民事法律行為的內涵、增加了意思表示的規則、完備了民事法律行為的效力規則，以及改善了代理的一般規則以及委托代理制度。
- 明確民事責任是民事主體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民事義務的法律後果；訴訟時效是權利人在法定期間內不行使權利，權利不受保護的法律制度。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npc.gov.cn/npc/xinwen/2017-03/09/content_2013899.htm

13.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科技部就“2016年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實施進展成效和2017年重點工作”答記者問

科技部部長萬鋼、秘書長徐建培3月11日就“2016年創新驅動發展戰略實施進展成效和2017年重點工作”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科技創新2030重大項目、人工智能發展、國家高新區、推動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等。

《記者會》主要內容：

- 明確重大專項和科技創新2030重大項目主要集中在電子信息、先進製造、能源環境、生物健康、海洋天空五大領域；重大專項實施周期為2006年至2020年，科技創新2030重大項目實施周期為2016年至2030年。在電子信息領域，重大專項涵蓋核心器件、高端芯片和基礎軟件，極大規模集成電路，新一代無線寬帶移動通信三個項目；面向2030年部署了量子通信和量子計算機、網絡空間安全、天地一體化信息網絡和大數據四個重大項目。在先進製造領域，重大專項涵蓋高端數控機床和大飛機兩個項目；面向2030年部署了航空發動機和燃氣輪機、智能製造和機器人、重點新材料三個重大項目。
- 提出推動人工智能發展，重點關注關鍵技術、跨界融合的信息技術、人機協同的操作和控制、群體智能和開放研究，制定促進人工智能創新發展的規劃，並設立專項，用於基礎研究、核心關鍵和共性技術等方面。
- 指出進一步發揮高新區“領頭羊”作用，包括政策先行先試、推廣應用輻射和推動高技術產業“走出去”。
- 明確內地與香港科技合作的內容涵蓋基地建設、項目研究、人才交流和科技獎勵等；深入推動內地和香港創新合作，如加大支持香港科學家參與國家科技計劃力度，繼續支持國家重點實驗室香港夥伴實驗室和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建設，深入推進香港創業青年內地行活動等；同時加強和香港團結基金等民間基金會的合作，繼續推動內地科技成果在香港的展示展覽。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37/node_5827.htm

14.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工業和信息化部就“推進實施‘中國製造2025’”答記者問

工業和信息化部部長苗圩、副部長辛國斌和總工程師、新聞發言人張峰3月11日就“推進實施‘中國製造2025’”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新材料產業、機器人產業、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質量提升、優化外商投資環境等。

《記者會》主要內容：

- 提出推動新材料產業發展措施，包括形成發展合力，聚焦重點領域；注意分類施策，從先進基礎材料、關鍵戰略性材料和前沿新材料三方面著手，解決一些共性的技術問題，提高政策精準性和有效性；以及堅持需求導向，推進新材料有關政策的落實。
- 明確機器人產業取得新進展，並羅列下一步的工作。所取得的成果，包括產業的技術水平明顯提升；服務領域進一步拓展，工業機器人從傳統的汽車製造向機械、電子、化工、輕工、船舶、礦山開採等領域拓展，服務機器人在醫療手術、康復、餐飲、消費、消防、公共服務等領域得到了應用；龍頭企業日益成長；以及國際合作進一步深入推進，涵蓋產品、技術、標準認證、合資合作等。下一步的工作，

包括推進機器人產業邁向中高端，涉及推進創新、補齊短板，開展機器人試點示範、推廣應用，以及培育人才；在防止行業無序擴張、規範行業發展方面，將加強規劃引領、盡快制定實施工業機器人的行業規範公告管理辦法、推進機器人行業組織建設，以及加快完善檢測認證平台。

- 提出緩解小微企業“融資難、融資貴”的四項措施，包括開展小微企業應收賬款融資的三年專項行動；研究加快擔保體系建設；進一步發揮現有國家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的作用，引導和帶動社會資本，共同支持處於種子期、初創期成長型中小企業的發展；以及在全國範圍內開展小微企業金融支持普及教育行動。
- 明確全面提升質量水平，具體措施包括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特別要增加中高端消費品的供給；進一步深入實施消費品工業“三品”（即增品種、提品質和創品牌）專項行動，進一步提升供給能力；繼續實施智能製造工程，推動消費品產品質量穩定提升；以及營造良好環境，打造更多享譽世界的“中國品牌”。
- 明確“中國製造2025”相關政策中沒有歧視外商投資企業的政策，所有的政策對內資企業和外資企業同樣適用；同時鼓勵外商投資企業向產業鏈高端發展，更多投向高端、智能和綠色製造。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39/node_4249.htm

15.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商務部就“改革開放調結構 創新驅動促發展”答記者問

商務部部長鍾山、副部長王受文和錢克明3月11日就“改革開放調結構 創新驅動促發展”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擴大國內消費，對外投資情況和吸引外資的優勢，“一帶一路”成效和發展前景，以及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廣東自貿試驗區和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的措施。

《記者會》主要內容：

- 提出擴大國內消費的措施，包括進一步擴大有效供給，推動供給側改革，滿足個性化、多元化消費需求，了解消費者的需求、增加品種、提高品質、創造品牌；提升供給質量，營造更加安全的消費環境；補短板降成本，加快流通的信息化、標準化、集約化建設，降低流通成本；以及推動流通創新，促進線上線下融合發展，推動電商進社區、進農村。
- 明確內地對外投資情況和吸引外資的優勢。在對外投資方面，提出內地企業的正常投資不受外匯儲備下降的影響，內地政府鼓勵有實力的企業走出去，參與國際的競爭和合作，但不鼓勵盲目、非理性的投資。在吸引外資優勢方面，提出內地消費市場大，產業鏈齊全完備，投資環境好，進一步擴大開放的立場未改變，外資和內地企業公平競爭的待遇越來越好；同時內地政府對外資做出三項承諾，即利用外資的政策不會變、對外資企業合法權益的保障不會變、為各國企業在華投資興業提供更好服務的方向不會變。

- 明確“一帶一路”的合作成果超出預期，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貿易規模不斷擴大；內地企業在沿線20多個國家建立了56個經貿合作區，累計投資超過185億美元；一批重大基礎設施項目穩步推進。同時，內地將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加強溝通，努力推動各國企業間的合作。
- 提出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廣東自貿試驗區和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的措施，包括與港澳協商簽署投資協議以及經濟技術合作協議，進一步加大支持廣東自貿試驗區的建設，設置港澳青年創業園，為港澳青年創業創造條件等。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37/node_5851.htm

16.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中國人民銀行就“金融改革與發展”答記者問

中國人民銀行行長周小川、副行長易綱、副行長兼國家外匯管理局局長潘功勝，以及副行長範一飛3月10日就“金融改革與發展”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貨幣政策、對外投資、匯率制度、企業利潤匯出等。

《記者會》主要內容：

- 明確內地將繼續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指出如果經濟中貨幣數量太大，可能導致通貨膨脹上升、資產價格泡沫等問題，對經濟是非常有害的；提到金融業將更多地面向中型企業、小微企業，融資難的問題會逐漸有所緩解。
- 明確內地對外投資和其他方面較多使用外幣，包括企業在其他地區進行收購等行為；特朗普當選美國總統後出現很多與預期不符的變化，因此導致美元指數上升比較猛；強調2017年內地要加強相關政策執行和監管，今年的人民幣匯率應該比較穩定。
- 指出人民幣實行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目前沒有持續貶值的基礎；隨著內地經濟增長趨於穩定，結構調整不斷產生效果，決定了人民幣匯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穩定。
- 明確內地政府需要通過一定程度的政策指導，以解決對外投資的盲目性，避免投資體育、娛樂、俱樂部等與內地對外投資產業政策要求不符合的領域。
- 明確外商企業利潤匯出、借債的還本付息等都是經常項目，是可兌換的、沒有限制的；同時指出企業有義務進行國際收支申報，國際收支還要有統計。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23/node_29890.htm

17.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就“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答記者問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局長張茅3月10日就“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改革過程中所取得的成就、2017年的重點措施、假冒偽劣問題、商標保、消費環境、網絡交易和互聯網廣告等。

《記者會》主要內容：

- 羅列改革以來所取得的具體成就，包括實現了“五證合一”；從過去以審批為主的准入監管、審批監管轉向事中事後監管；實施了“兩隨機一公開”的檢查方式；推出了聯合懲戒的安排等。
- 明確2017年要繼續深化商事改革制度和針對假冒偽劣問題提出具體工作內容。前者包括繼續推進市場准入便利化、推進企業登記全程電子化和電子營業執照的使用，以及加強事中事後監管；後者包括落實好相關的法律法規、健全社會信用體系和加大懲戒力度。
- 明確保護商標的工作，包括推進電子化的申請註冊；大幅度降低商標辦理的費用；計劃2017年在上海增設商標註冊中心；支持企業“走出去”，在境外保護自己的知識產權；加大對假冒侵權的查處力度；進行區域的協調執法；把商標違規的、違法的記錄納入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信息公示系統等。
- 提出改善消費環境的工作方向，包括落實好《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和即將出台的《消費者權益保護條例》；嚴格依法辦事；在消費者投訴比較多的重點領域，更好的發揮消費者組織的作用等。
- 提出監管網絡交易和互聯網廣告的措施。前者包括完善法律法規，加強信用體系建設、行業自律和政府監管；後者包括強化互聯網廣告監測、加大監管執法力度和強化信用監管。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40/node_381.htm

18.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記者會：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質量提升”答記者問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局長支樹平、副局長兼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孫大偉、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主任田世宏3月14日就“質量提升”的相關問題答記者問，內容涉及質量提升、服務“一帶一路”建設、進口農產品和食品的質量安全保障、標準化工作改革、網購產品質量和供港食品安全等。

《記者會》主要內容：

- 明確開展質量提升行動要把大政方針貫徹好；把建立質量追溯體系和商品質量懲罰性賠償制度等重大舉措落實好；以及把具體行動組織好，具體包括2017年重點

關注十類消費品，實施標準提檔升級，充分調動社會各方力量以提升質量，實施質量攻關和整治及全面質量管理，及抓品牌建設。

- 提出服務“一帶一路”建設的措施，包括出台支持沿邊地區開發開放意見和服務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建設檢驗檢疫工作方案，圍繞中歐班列和絲綢之路經濟帶等進行推進；在標準、認證認可和計量等方面突出技術合作，為出境班列的檢驗檢疫提供便利；進行風險監控；以及加強質量監管等。
- 提出保障進口農產品和食品質量安全的措施，包括實施進口前的源頭監管、嚴格進口時檢驗檢疫和進口後監管，以及加嚴進出口食品安全監管。
- 明確標準化工作改革包括整合精簡強制性標準、優化完善推薦性標準、大力培育發展團體標準、放開搞活企業標準、改進和完善標準的制定方式；同時將優化標準的供給結構、提升標準的供給水平和科學管理水平。
- 明確保障網購產品質量安全的措施，包括定標準、搞認證、抓管理和嚴監管，同時將繼續加大監督抽查力度，重點關注源頭、電商平台、標準和監管，著力培育“品質電商”。
- 明確保障供港食品安全的措施，包括完善監管機制，對供港食品農產品的養殖場實行備案制度，開展抽樣檢驗和監裝出證等，實現全過程監管；加強監管合作，形成較成熟的溝通聯絡機制；以及壓實企業責任，嚴格監管。

《記者會》全文可參考：

http://www.npc.gov.cn/npc/zhibo/zzzb34/node_27366.htm

19.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糧食局《糧食物流業“十三五”發展規劃》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糧食局3月10日發布《糧食物流業“十三五”發展規劃》，以發展糧食物流業。

《規劃》主要內容：

- 提出“十三五”時期，著力打造產銷區有機銜接、產業鏈深度融合、政策銜接配套、節點合理布局、物流相對集中、經濟高效運行的糧食現代物流體系，實現糧食物流系統化、專業化、標準化、信息化協調發展；同時圍繞“一個體系、一套標準、一個平台”的建設目標，重點實施“點對點散糧物流行動”、“降本增效行動”、“標準化建設行動”三大行動，促進糧食收購、倉儲、運輸、加工、銷售一體化融合發展。
- 羅列七項主要任務，包括完善現有八大通道建設，即東北、黃淮海、長江中下游、西南和西北、京津、華東沿海和華南沿海八條通道；打造“兩橫、六縱”重點線路，涉及沿海、沿長江、沿運河、沿京哈、沿京滬、沿京廣、沿隴海和沿京昆八條線路；布局糧食物流進出口通道；提升區域糧食物流水平，涉及優化糧食倉儲

設施布局、發展區域糧食快速物流、提升糧食加工物流水平和培育第三方糧食物流企業；推廣應用新技術新裝備，涉及實現糧食物流裝備新突破和積極推廣應用新技術；完善糧食物流標準體系；以及大力促進物流與信息化融合。

- 明確保障措施，包括加強組織領導與協調、加大資金投入與政策支持力度、拓寬投融資渠道，以及強化人才隊伍建設。其中，在拓寬投融資渠道方面，提出積極探索政府資金引導社會資金參與糧食物流設施建設的新機制，形成多元化、多渠道、多層次的投融資體系；鼓勵政策性銀行在業務範圍內對符合條件的糧食物流企業提供信貸支持；鼓勵社會資金以PPP等方式投資糧食物流基礎設施建設，並通過成立糧食流通產業創業投資基金投資糧食物流裝備、信息化等領域中小科技型企業。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sdpc.gov.cn/zcfb/zcfbtz/201703/t20170310_840815.html

20. 商務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等《服務貿易發展“十三五”規劃》

商務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等3月9日發布《服務貿易發展“十三五”規劃》，以大力推動服務貿易創新發展。

《規劃》主要內容：

- 提出進一步鞏固服務貿易大國地位，加快發展服務貿易強國建設的發展目標。“十三五”期間力爭服務貿易年均增速高於全球服務貿易平均增速；技術、知識密集型和高附加值服務出口佔比持續提升，人力資源密集型和中國特色服務出口優勢進一步鞏固，服務貿易在開放型經濟發展中的戰略地位顯著提升。
- 明確戰略布局，包括優化境內布局，涵蓋打造北京、上海、廣東三個服務貿易核心區，環渤海、長三角、泛珠三角三大服務貿易集聚圈，以及“兩橫一縱”服務貿易輻射帶；以及優化境外布局，涵蓋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市場、鞏固傳統市場和培育新興市場。其中，在打造三個服務貿易核心區方面，提出以廣州、深圳服務貿易創新發展試點建設為重要抓手，發揮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平台優勢，深入推進粵港澳服務貿易自由化，提升廣東對區域服務貿易發展的輻射帶動力；在打造泛珠三角服務貿易集聚圈方面，提出突出廣東服務貿易核心區與港澳服務貿易合作的定位，促進穗港澳之間資金、信息和人員的便捷流動，努力把泛珠三角建設成為引領華南、攜手港澳、輻射東南亞、面向全球的服務貿易發展高地和綜合服務樞紐；在鞏固傳統市場方面，提出進一步提升與港澳台服務貿易合作水平，落實內地與香港、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及《CEPA服務貿易協議》，鞏固與港澳服務貿易合作，不斷提高合作層次，並以現代服務業合作為重點，加強內地與港澳在金融、會計、法律、市場推廣、物流、設計、知識產權等領域合作，同時不斷拓展內地與港澳服務業合作新空間，支持內地企業與港澳企業攜手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市場，也鼓勵香港金融機構、商務服務機構和專業服務人才，聯合內地企業開拓國際市場。

- 羅列12個服務貿易發展重要領域，涵蓋物流運輸，旅遊，建築與工程，節能環保，能源，金融，信息通信，知識產權，商務，個人、文化和娛樂等服務，以及國際服務外包。
- 羅列六項主要任務，包括完善發展體制，涉及加快完善服務貿易管理協調機制和推進服務貿易創新發展試點；優化行業結構，涉及穩步提升傳統服務出口、積極擴大新興服務出口和繼續提升服務進口質量；壯大市場主體，涉及打造影響力大、國際競爭力強的服務貿易領軍企業，做強主業突出、國內領先的服務貿易企業中間梯隊，以及積極扶持特色明顯、善於創新的服務貿易中小型企業；培植創新動力，涉及推動服務貿易交易模式創新和加快服務貿易發展業態創新；擴大開放合作，涉及積極推進對外開放、提升服務市場國際化新水平，積極穩妥“走出去”、拓展服務貿易發展新前沿，以及積極參與規則制定、主動融入國際服務貿易新格局；以及健全監管體系，涉及完善事中事後監管體系和加強信用監督體系建設。其中，在積極推進對外開放方面，提出進一步推進金融、電信、教育、文化等服務業領域開放，逐步放開育幼養老、建築設計、會計審計、商貿物流等服務業領域外資准入限制；以北京市服務業擴大開放綜合試點為契機，大力推動服務業領域開放力度；充分利用自貿試驗區對外開放先行先試平台和載體作用，總結評估並在全國範圍內複製推廣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模式；提高服務業利用外資的質量和水平；推進內地與自貿夥伴之間的服務貿易自由化；積極與主要服務貿易合作夥伴和“一帶一路”沿線重點國家和地區簽訂服務貿易合作協議等。
- 列明五項保障措施，包括優化營商環境，涉及優化服務貿易法制化環境和推動服務領域市場化改革；完善促進體系，涉及落實完善服務貿易財稅政策、加強金融服務體系建設、完善服務貿易外匯政策、創新服務貿易便利化政策和健全服務貿易促進平台；健全合作機制；強化人才支撐，涉及加大人才培育與引進力度及加強服務貿易戰略研究和智庫建設；以及加強統計考核，涉及完善統計體系和強化考核評估。其中，在落實完善服務貿易財稅政策方面，提出擴大對離岸服務外包和技術出口支持的產業領域，加大對研發設計、節能環保和環境服務等國內急需的生產性服務進口支持，設立服務貿易創新發展引導基金，引導更多社會資金加大對符合產業導向服務貿易企業的支持力度；對符合條件的出口服務按現行規定享受增值稅零稅率或免稅政策，落實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稅收優惠政策等。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b/xxfb/201703/20170302530933.shtml>

21. 海關總署：切實減輕企業負擔 實現全國通關一體化

今年《政府工作報告》提出“多措並舉降成本”及“實現全國通關一體化”，海關總署將按照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要求，採取有力措施減稅降費，進一步減輕企業負擔，同時確保實現全國通關一體化這一目標。

海關總署將進一步減稅降費、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動“互聯網+海關”，執行好進出口稅收優惠政策，清理規範進出口環節涉企收費，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增加企業獲得感。

海關總署將通過風險防控中心、稅收徵管中心集中處置關鍵業務，實現“全國海關是一關”。風險防控中心代表總署統一布控，稅收徵管中心代表總署直接指揮全國各個海關現場的稅收徵管作業；通過“一次申報、分步處置”，在口岸排查安全准入風險後，貨物即可放行，其後實施徵管作業，從而大大加快貨物通關速度。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7-03/11/content_5176082.htm

http://www.gov.cn/xinwen/2017-03/10/content_5176078.htm

22. 國家旅遊局《“十三五”全國旅遊信息化規劃》

國家旅遊局辦公室3月7日發布《“十三五”全國旅遊信息化規劃》，以加快全國旅遊信息化發展。

《規劃》主要內容：

- 提出到2020年，努力實現系列具體化和量化指標，包括4A級以上旅遊景區實現免費 WiFi、智能導遊、電子講解、在線預訂、信息推送等全覆蓋；旅遊大巴、旅遊船和4A級以上旅遊景區的人流集中區、環境敏感區、旅遊危險區，實現視頻監控、人流監控、位置監控、環境監測等設施的合理設置；以及在線旅遊投資佔全國旅遊直接投資的15%以上，在線旅遊消費支出佔旅遊消費支出的20%以上。
- 羅列十個主攻方向，包括推進移動互聯網應用，打造新引擎；推進物聯網技術應用，擴大新供給；推進旅遊電子支付運用，增加新手段；推進可穿戴技術應用，提升新體驗；推動北斗系統應用，拓展新領域；推動人工智能應用，培育新業態；推動計算機仿真技術應用，增強新功能；推動社交網絡應用，構建新空間；推進旅遊大數據運用，引領新驅動；以及推進旅遊雲計算運用，夯實新基礎。
- 羅列九項重點工程和四項優先行動。前者包括全國/全球全域旅遊全息信息系統工程、民宿客棧信息化工程、旅遊電子商務平台工程、旅遊網絡營銷平台工程、“12301”國家智慧旅遊公共服務平台提升工程、旅遊行業監管綜合平台提升工程、旅遊應急指揮體系提升工程、旅遊信息化標準體系提升工程，以及國家旅遊基礎數據庫提升工程；後者包括旅遊公共信息服務建設優先行動、旅遊網絡營銷建設優先行動、旅遊電子商務建設優先行動，以及旅遊電子政務建設優先行動。
- 列明保障措施，涉及加強組織領導、資金與政策保障、人才隊伍建設及交流與協作。其中，在加強資金與政策保障方面，提出鼓勵各地採用PPP模式，引導社會資金投向旅遊信息化項目；制定出台促進旅遊信息化發展的激勵政策，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壯大，在信用擔保、政府購買服務方面予以支持。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cnta.gov.cn/zwgk/201703/t20170307_817856.shtml

23. 國家旅遊局《“十三五”全國旅遊公共服務規劃》

國家旅遊局3月6日發布《“十三五”全國旅遊公共服務規劃》，以加快全國旅遊公共服務體系建設。

《規劃》主要內容：

- 提出“十三五”期間，加速推進旅遊公共服務體系建設，全面構建與大眾旅遊新時代相匹配的結構完善、高效普惠、集約共享、便利可及、全域覆蓋、標準規範的旅遊公共服務體系，推動旅遊公共服務信息化、品質化、均等化、全域化、現代化、國際化發展；具體體現於旅遊公共服務供給總量有效擴大、供給結構不斷優化、運營績效完善提升、均等發展實現突破、空間布局科學合理和體制機制健全完善。
- 羅列九項主要任務，包括完善旅遊基礎設施，涉及加強旅遊交通基礎設施建設、完善旅遊景區主要交通連接線和提升旅遊信息化基礎設施；優化旅遊交通便捷服務體系，涉及完善旅遊交通引導標識系統、健全交通服務設施旅遊服務功能、提升旅遊運輸服務質量、強化自駕車旅居車營地公共服務功能、構建城市休閒綠道“慢遊”系統和推進旅遊區交通服務閉環連接；提升旅遊公共信息服務，涉及優化線下旅遊服務中心布局、打造線上旅遊信息服務平台和推進智慧旅遊業態建設；大力推進廁所革命，涉及推進廁所革命建設行動、實施廁所革命管理行動和推進廁所文明提升行動；構建國民旅遊休閒網絡，涉及拓展國民旅遊休閒空間、建設國民旅遊休閒示範體系和提升社會公共服務設施旅遊功能；加強旅遊惠民便民服務，涉及推動景區門票優惠和免費開放、提升旅遊消費便利化、完善特殊群體旅遊服務保障、推進旅遊志願者服務和加強旅遊公益教育；構築旅遊安全保障網，涉及加強旅遊安全制度建設、強化重點領域和環節監管、加快旅遊緊急救援體系建設、深化旅遊保險合作機制和強化旅遊安全教育培訓；優化旅遊公共行政服務；以及推動旅遊公共服務走出去。
- 羅列16項重點工程，包括“12301”國家智慧旅遊公共服務平臺提升工程、旅遊服務中心建設工程、廁所革命推進工程、旅遊“最後一公里”優化工程、國家旅遊風景道公共服務示範工程、旅遊觀光巴士示範工程、旅遊休閒綠道示範工程、自駕車旅居車營地公共服務示範工程、旅遊區（點）道路交通標識體系優化工程、旅遊安全與應急救援示範工程、A級旅遊景區視頻監控工程、鄉村旅遊和紅色旅遊公共服務工程、旅遊志願者服務管理工程、旅遊公共服務標準化工程，以及旅遊公共服務質量評價工程。
- 列明保障措施，包括創新體制機制、健全法律法規、加大投入力度、優化用地政策、落實國民休假制度和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其中，在加大投入力度方面，提出鼓勵設立旅遊公共服務發展基金，支持推行PPP模式，推動社會資本投入旅遊公共服務建設；引導金融業加大對旅遊公共服務投資的信貸支持，為重大旅遊公共服務項目建設提供便利融資服務。

《規劃》全文可參考：

http://www.cnta.gov.cn/zwgk/201703/t20170306_817715.shtml

省市

24. 北京《關於取消和停徵部份行政事業性收費項目的通知》

北京市財政局、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2月27日發布《關於取消和停徵部份行政事業性收費項目的通知》，以規範行政事業性收費管理。《通知》自發布之日起執行。

《通知》主要內容：

- 明確取消19項共21種行政事業性收費項目，包括體制改革幼兒園保育費、園所代辦費、建設系統考核收費、建設系統關鍵崗位考務費等；以及停徵一項共兩種行政事業性收費項目，包括高校委託培養費和本專科生委託培養費。
- 明確仍應收取以前年度欠繳的上述行政事業性收費，清欠收入和尚未繳庫的資金餘額按照相關規定全額上繳國庫；已預收的上述行政事業性收費應退還繳費人，需退還的預收收入按照有關規定辦理退庫。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zhengwu.beijing.gov.cn/sy/tzgg/t1470800.htm>

25. 天津《關於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促進商貿經濟培育新增長點鼓勵辦法》

天津濱海新區人民政府辦公室近日發布《關於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促進商貿經濟培育新增長點鼓勵辦法》，以落實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精神，以商貿經濟提質增效、培育新增長點為主攻方向，全面促進創新驅動和轉型升級。《辦法》自發布之日起實施。

《辦法》主要內容：

- 明確主要目標，用三年時間（2016年—2018年）培育符合新區產業規劃發展方向的新型商貿業態，打造上檔次、高水平、具有龍頭示範作用的商貿企業，造就綜合素質高、具備創新意識和先進管理理念的企業管理隊伍；不斷增強企業內在增長動力，培育更多新的經濟增長點。
- 明確支持範圍及要求。前者訂明在濱海新區註冊並且納入新區商業統計數據庫的商貿企業，2016年至2018年期間，每年均可申請支持資金一次；後者列明具體要求，包括企業要無重大安全生產事故，不存在產品質量和環境污染問題，有效期內的市級或區級勞動關係和諧；企業管理團隊成員需愛國敬業、依法納稅，無不良信譽記錄和違紀違法記錄；兼營批發、零售業務的獲支持企業，以較高支持額度為准，不同時享受兩項支持。同時訂明支持資金用於獎勵企業組織、經營、管理者。
- 分類羅列對不同商貿企業的支持標準。其中，屬領軍企業的，獎勵金額20萬元或40萬元；屬先進企業的，獎勵金額15萬元或25萬元；屬優秀企業的，獎勵金額五

萬元或八萬元；屬潛力企業的，獎勵金額一萬元或兩萬元；屬新型業態的，一次性獎勵300萬元。

- 明確申報及審核流程，包括申報時間表、各級單位的責任，以及發放支持資金的安排等。

《辦法》全文可參考：

http://www.bh.gov.cn/html/ZFB/GGL21817/2017-03-02/Detail_925929.htm

26. 河北《城鎮體系規劃（2016—2030年）》

河北省住房和城鄉建設廳3月7日發布《城鎮體系規劃（2016—2030年）公示稿》，《規劃》落實《京津冀協同發展規劃綱要》，合理配置省域空間資源、城鄉空間布局，統籌基礎和公共服務設施建設，引導新型城鎮化和城鎮發展。《公示稿》徵求社會各界的意見至2017年4月7日前。

《公示稿》主要內容：

- 提出總體目標，到2030年，全省綜合實力顯著增強、城鎮化水平穩步提升、城鎮化體系布局趨於合理、城鎮綜合承載能力大幅提高、生態環境明顯改善，建設成為全國現代商貿物流重要基地、產業轉型升級試驗區、新型城鎮化與城鄉統籌示範區、京津冀生態環境支撐區，與京津共同打造世界級城市群。
- 提出構築“兩翼、四區、五帶、多點”城鎮空間新格局。其中，“兩翼”是指石家莊、唐山，“四區”是指環京津功能區、沿海率先發展區、冀中南功能拓展區及冀西北生態涵養區，“五帶”是指打造京邯、京唐秦、沿海、石衡滄、京衡五條城鎮發展帶。
- 明確以設區市主城區為核心，整合周邊城鎮資源，統籌城市總體功能定位、產業布局、基礎設施建設，突出中心城區與周邊縣（區）錯位發展。其中，主城區分布於石家莊、唐山、承德、張家口、秦皇島、廊坊、保定、衡水、邢台和邯鄲。
- 羅列城鄉居民點體系，涉及中心城市體系、鎮、城鎮職能、城鎮規模、鄉村居民點布局。其中，石家莊定位為現代化省會城市，京津冀城市群“第三極”，京津冀城市群中南部中心城市，全國重要的戰略性新興產業和先進製造業基地，國家級綜合交通樞紐和國家級商貿物流中心，帶動中南部地區的綜合服務平台，科技創新及成果轉化基地；唐山定位為國際化沿海城市，東北亞地區經濟合作的窗口城市，首都經濟圈重要支點和京津冀城市群東北部中心城市，環渤海地區新型工業化基地，於北京聯動發展的臨港產業協作示範區，帶動冀東地區城鎮、產業發展的綜合服務平台和增長極。
- 明確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涵蓋承接方式及重點，以及打造多類型承接平台，內容涉及布局特色化“微中心”、共建北京新機場臨空經濟區、打造重大承接平臺、培育多樣化產業載體。

- 提出發展綜合交通體系，涉及綜合交通通道、鐵路、公路、港口、航空、綜合交通樞紐、代商貿物流體系。在綜合交通通道方面，總體形成“四縱一橫一環”網絡化格局；其中，“四縱”為沿海通道、京滬通道、京九通道、京承—京廣通道，“四橫”為秦承張通道、京秦—京張通道、津保通道、石滄通道，“一環”為首都地區環線通道。
- 明確保護資源利用與生態環境、管制空間開發、協調省際間發展，並羅列規劃實施與保障。其中，省際協調涉及北京、天津、山東、遼寧、河南、山西和內蒙古。

《公示稿》全文可參考：：

http://www.hebjs.gov.cn/zhengcewenjian/tingfawenjian/201703/t20170307_226738.html

27. 遼寧《關於進一步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量的實施意見》

遼寧省人民政府近日發布《關於進一步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量的實施意見》，以進一步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質量，解決企業融資難問題，促進金融與產業深度融合。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落實國務院《關於深入推進實施新一輪東北振興戰略加快推動東北地區經濟企穩向好若干重要舉措的意見》，包括鼓勵民營資本參與發起設立民營銀行等金融機構；建立“銀政企保”緊密合作的融資擔保體系，提升對民營和中小微企業的融資擔保服務能力；開展科創企業投貸聯動改革試點；推進銀行加大信貸支持，滿足有效益、有市場、有競爭力企業的合理信貸需求；建立應急轉貸、風險補償機制；推進不良貸款處置；爭取國家優先支持省內符合條件的企業首次發行上市；以及推動企業和金融機構境外融資，探索發行企業債新品種，擴大債券融資規模。
- 提出需要提高解決企業融資難的金融服務質量，包括破解融資障礙，提高融資需求的有效性；搭建網路信息平台，努力破解融資供需信息不對稱；開展“群對群”的精準服務；建設產業金融服務平台；開展“金融機構園區行”活動；以及提高行政服務效率，推進融資便利化。
- 提出需要提升各類融資渠道的利用效果，包括擴大信貸投放規模，增強信貸服務有效性；推動金融產品服務創新，促進融資工具的綜合運用；增強銀行業經營管理能力，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量效益；推動外匯管理創新，擴大企業境外融資；提升保險業服務企業的能力和水平；加強資本市場渠道建設，激發企業運用資本工具的意願和需求；大力發展金融租賃，提升金融租賃服務水平；充分利用投資銀行業務服務實體經濟；以及防範金融風險，確保地方金融安全。
- 提出需要增強地方法人金融機構經營實力和創新能力，包括全面提升城市商業銀行經營實力、探索城商行等地方法人金融機構多元化經營、深化農村信用社改革，以及大力發展股權投資機構。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lngov.cn/zfxx/zfwj/szfwj/zfwj2011_119230/201703/t20170309_2806977.html

28. 遼寧《關於推動實體零售創新轉型的實施意見》

遼寧省人民政府辦公廳近日發布《關於推動實體零售創新轉型的實施意見》，以推進遼寧省內貿流通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推動實體零售創新轉型，提升流通現代化水平。

《意見》主要內容：

- 明確工作目標，提出到2020年，遼寧省零售業銷售額達到1.8萬億元，年均增長10%左右；限額以上傳統實體零售基本實現模式創新和業態提升；創新發展一批大型骨幹連鎖經營企業，社區連鎖便利店網店達到4 800個。
- 羅列九項主要任務，包括優化區域布局、推動業態升級、調整商品結構、創新經營機制、創新組織形式、創新服務體驗、加快線上線下融合發展、促進多產業聯動發展，以及推動內貿外貿一體化。
- 列明六項保障措施，包括加強網點規劃、推進簡政放權、促進公平競爭、完善公共服務、減輕企業稅費負擔和加強財政金融支持。其中，在推進簡政放權方面，明確降低市場准入門檻，吸引更多社會資本參與出版物發行零售業務；在減輕企業稅費負擔方面，提出全面落實小微企業在增值稅和所得稅減免等稅收優惠政策，落實“營改增”結構性減稅政策，以及國家關於降低部份消費品進口關稅的相關政策。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ln.gov.cn/zfxx/zfwj/szfbgtwj/zfwj2011_119229/201703/t20170310_2808387.html

29. 甘肅《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工作導則》

甘肅省人民政府辦公廳3月10日發布《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工作導則》，以進一步規範甘肅省PPP項目操作流程。《導則》自發布之日起施行。

《導則》主要內容：

- 共計七章27條，涵蓋總則、項目儲備、項目論證、社會資本方選擇和合同簽訂、項目執行、項目支持以及附則。其中，明確適用於全省在能源、交通運輸、水利、環境保護、農業、林業、市政工程等傳統基礎設施領域，以及科技、保障性安居工程、醫療、衛生、養老、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務領域採用PPP模式運作的項目；合作模式主要包括特許經營和政府購買服務兩類。
- 明確項目儲備及項目論證內容。前者包括建立本地區本行業PPP項目庫，並按照要求統一納入國家有關部門PPP項目庫；列入PPP項目庫的項目要實行動態管理、滾動實施、分批推進，及要納入年度實施計劃。後者包括確定實施機構和政府出資人代表；物有所值評價、財政承受能力論證；實施方案編制；項目審批、核准或備案；實施方案審查審批；以及合同草案起草。
- 訂明社會資本方選擇和合同簽訂，以及執行項目的安排。前者涉及社會資本方遴選、PPP合同確認談判和合同簽訂；後者涵蓋項目公司設立、法人變更、融資及

建設、運營績效評價、項目臨時接管和提前終止、項目移交、PPP項目後評價、信息公開及社會監督。

- 明確項目支持，包括專項補助資金引導、項目前期工作專項補助和項目建設用地保障。其中，明確設立甘肅省PPP項目引導專項資金，對列入省級PPP項目庫的重點項目、示範項目，給予資金支持；對推廣PPP模式效果明顯、社會資本參與度高的市（州），予以傾斜支持。

《導則》全文可參考：

http://www.gansu.gov.cn/art/2017/3/10/art_4786_302338.html

《本期完》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駐京辦官方微信平台

歡迎關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官方微信平台，透過手機更便利地接收本辦的資訊，包括《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內地招商投資及經貿活動通訊》及最新活動等。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eatl_issues@bjt.gov.hk）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